

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25-019
债券代码:124108 债券简称:蓝帆转债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4年12月23日召开了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或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7.10亿元,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保理、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国内保理、融资租赁等综合授信业务(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金融机构审批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及子公司运营对资金的需求来制定,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金融机构授信要求对上述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7.10亿元,其中,预计为公司及资产负债率70%以下(不含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44亿元,预计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含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6亿元,上述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2024年12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财经网和证券时报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1)、《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9)。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为满足生产经营中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蓝帆(上海)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帆(上海)”)拟向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总行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申请授信及担保额度共计5,600万元,授信期限为1年,公司及子公司蓝帆(上海)与工商银行分别签订了《最高额借款合同》、《最高额抵押合同》,子公司蓝帆(上海)以抵押建筑的方式为该笔授信提供担保,同时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次担保金额全部发生于未超过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及担保额度的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在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范围内担保额度及使用情况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抵押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前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资产负债率	是否展期	是否续保
蓝帆(上海)贸易	蓝帆(上海)贸易	100%	82.98%	0	5,600	5,600	11,000.00	0.63%	否

注: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占净资产比例不超过70%的公司可使用担保总额。二、被担保人名录

- 名称:蓝帆(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5741098491

- 名称:有限合伙人(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法定代表人:李斌
- 注册资本:3,000万人民币
- 成立日期:2011年4月25日
-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海州路新嘉信路21号1幢12楼
- 营业期限:2011年4月25日至2061年4月24日
-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股权投资;塑料制品销售;纸制品销售;纸销售;纸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五金产品零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消防器材;办公用品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安防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日用化学产品(非医药用)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申能任能地产业租赁;煤炭及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消毒器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三、备查文件

- 《最高额借款合同》;
- 《最高额抵押合同》;
- 《最高额保证合同》;
- 《最高额质押合同》;

可替代化工产品);五金产品零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消防器材;办公用品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安防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日用化学产品(非医药用)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申能任能地产业租赁;煤炭及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消毒器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序号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1	资产总额	231,437,875.67	453,777,856.04
2	负债总额	157,489,796.99	359,947,484.76
3	所有者权益	74,948,078.68	73,830,371.28
4	净资产余额	-	-
5	营业收入	797,174,401.85	756,086,061.20
6	利润总额	3,118,282.51	-977,603.99
7	净利润	2,316,868.59	-197,707.40

注:2024年9月30日报未经审计。

- 与上市公司不构成关联关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信用情况:蓝帆(上海)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企业;
- 《最高额借款合同》及《最高额抵押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借款合同》的主要内容(具体以《最高额借款合同》为准):

- 债权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惠南支行
- 保证人:蓝帆(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 保证形式:连带责任保证
- 保证金额:5,600万元

(二)《抵押合同》的主要内容(具体以《最高额抵押合同》为准):

- 抵押人:蓝帆(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 抵押权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惠南支行
- 抵押物:蓝帆(上海)名下建筑物
- 抵押期限:600天
- 担保范围:抵押权人与债务人在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及按本合同约定计收的全部利息(含罚息、复利)以及债务人应当支付的手续费等,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评估费、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等)。

截至本次担保全部发生后,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最高额9,402,220.96万元人民币(外币担保余额按照2025年3月11日执行的汇率折算),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42.12%,未超过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50%。公司及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额约为85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0.09%。

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最高额借款合同》;
- 《最高额抵押合同》;
- 《最高额保证合同》;
- 《最高额质押合同》;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88615 证券简称:合合信息 公告编号:2025-003

上海合合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上海合合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259号),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普通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2,5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5.1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7,95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6,984.0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9月23日到位,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除特殊授权外)于2024年9月23日出具的《公告》(2024年第10272号“验资报告”)中披露。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置换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置换情况如下: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截至2024年9月30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截至2024年9月30日置换金额
1	人工智能+产品及服务研发开发项目	64,245.13	16,812.43	16,812.43
2	商业大数据产品及服务研发开发项目	25,400.42	8,719.02	8,719.02
3	人工智能+技术产品及服务研发开发项目	21,025.50	18,614.30	18,614.30
4	商业大数据产品及服务研发开发项目	16,306.01	6,043.17	6,043.17
合计		126,984.18	149,923.82	126,984.18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为筹备推进上述募投项目建设,公司根据项目推进的实际执行情况,使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了先行投入。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50,188.92万元(截至2024年10月11日),公司将进行置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截至2024年9月30日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截至2024年9月30日置换金额
1	人工智能+产品及服务研发开发项目	64,245.13	16,812.43	16,812.43
2	商业大数据产品及服务研发开发项目	25,400.42	8,719.02	8,719.02
3	人工智能+技术产品及服务研发开发项目	21,025.50	18,614.30	18,614.30
4	商业大数据产品及服务研发开发项目	16,306.01	6,043.17	6,043.17
合计		126,984.18	149,923.82	126,984.18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为筹备推进上述募投项目建设,公司根据项目推进的实际执行情况,使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了先行投入。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50,188.92万元(截至2024年10月11日),公司将进行置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截至2024年9月30日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截至2024年9月30日置换金额
1	人工智能+产品及服务研发开发项目	64,245.13	16,812.43	16,812.43
2	商业大数据产品及服务研发开发项目	25,400.42	8,719.02	8,719.02
3	人工智能+技术产品及服务研发开发项目	21,025.50	18,614.30	18,614.30
4	商业大数据产品及服务研发开发项目	16,306.01	6,043.17	6,043.17
合计		126,984.18	149,923.82	126,984.18

证券代码:601096 证券简称:宏盛华源 公告编号:2025-015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方电网项目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3月10日,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在其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www.bidding.es.cn)公布了《南方电网公司2024年主网线路材料第二批框架采购项目中标准选入公司《南方电网公司2024年配网材料第二批框架采购项目中标准选入公司》

在南方电网公司2024年主网线路材料第二批框架采购项目中,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宏盛华源”)下属子公司预中标产品为35kV-220kV交直流角钢塔,500kV交流角钢塔,35kV-220kV交流角钢塔,500kV交流角钢塔,35kV-220kV交流角钢塔,35kV-220kV钢管杆,中标准金额0.8162亿元。

在南方电网公司2024年配网材料第二批框架采购项目中,宏盛华源下属子公司预中标产品为10kV交直流角钢塔,中标准金额0.4200亿元。

上述相关产品预中标金额为8.42亿元,约占宏盛华源2023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9.05%;现将上述相关信息公告如下,敬请投资者关注。

证券代码:688130 证券简称:晶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1

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分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分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成都设立分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办公室办理上述分公司的各项文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设立分支机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和关联交易。

一、拟设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

- 分公司名称: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 分公司性质: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
- 营业场所:成都市
- 经营范围:总公司经营范围内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分公司负责人:谭少能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上海巨人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人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懿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懿程投资”)函告,获悉巨人投资所持持有的公司股份办理了质押登记,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期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懿程投资	是	71,000,000	12.58	3.67	2022/11/1	2025/3/7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三人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懿程投资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及质押后的质押情况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股份情况	
			解除数量(股)	解除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数量(股)
巨人投资	564,208,115	29.16	255,927,582	184,927,582	32.78	9.56	0	18,621
王华伟	195,574,676	10.21	71,000,000	142,000,000	42.01	7.34	0	0
合计	759,782,791	39.37	326,927,582	226,927,582	72.63	16.90	0	18,621

注:表格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产生的尾差。

二、备查文件

- 解除质押证明登记通知;
- 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上海晶华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88615 证券简称:合合信息 公告编号:2025-002

上海合合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上海合合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259号),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普通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2,5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5.1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7,95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6,984.0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9月23日到位,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除特殊授权外)于2024年9月23日出具的《公告》(2024年第10272号“验资报告”)中披露。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置换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置换情况如下: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截至2024年9月30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截至2024年9月30日置换金额
1	人工智能+产品及服务研发开发项目	64,245.13	16,812.43	16,812.43
2	商业大数据产品及服务研发开发项目	25,400.42	8,719.02	8,719.02
3	人工智能+技术产品及服务研发开发项目	21,025.50	18,614.30	18,614.30
4	商业大数据产品及服务研发开发项目	16,306.01	6,043.17	6,043.17
合计		126,984.18	149,923.82	126,984.18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为筹备推进上述募投项目建设,公司根据项目推进的实际执行情况,使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了先行投入。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50,188.92万元(截至2024年10月11日),公司将进行置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截至2024年9月30日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截至2024年9月30日置换金额
1	人工智能+产品及服务研发开发项目	64,245.13	16,812.43	16,812.43
2	商业大数据产品及服务研发开发项目	25,400.42	8,719.02	8,719.02
3	人工智能+技术产品及服务研发开发项目	21,025.50	18,614.30	18,614.30
4	商业大数据产品及服务研发开发项目	16,306.01	6,043.17	6,043.17
合计		126,984.18	149,923.82	126,984.18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为筹备推进上述募投项目建设,公司根据项目推进的实际执行情况,使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了先行投入。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50,188.92万元(截至2024年10月11日),公司将进行置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截至2024年9月30日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截至2024年9月30日置换金额
1	人工智能+产品及服务研发开发项目	64,245.13	16,812.43	16,812.43
2	商业大数据产品及服务研发开发项目	25,400.42	8,719.02	8,719.02
3	人工智能+技术产品及服务研发开发项目	21,025.50	18,614.30	18,614.30
4	商业大数据产品及服务研发开发项目	16,306.01	6,043.17	6,043.17
合计		126,984.18	149,923.82	126,984.18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为筹备推进上述募投项目建设,公司根据项目推进的实际执行情况,使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了先行投入。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50,188.92万元(截至2024年10月11日),公司将进行置换。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期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懿程投资	是	71,000,000	12.58	3.67	2022/11/1	2025/3/7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三人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懿程投资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及质押后的质押情况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股份情况	
			解除数量(股)	解除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数量(股)
懿程投资	564,208,115	29.16	255,927,582	184,927,582	32.78	9.56	0	18,621
王华伟	195,574,676	10.21	71,000,000	142,000,000	42.01	7.34	0	0
合计	759,782,791	39.37	326,927,582	226,927,582	72.63	16.90	0	18,621

注:表格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产生的尾差。

二、备查文件

- 解除质押证明登记通知;
- 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上海晶华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88615 证券简称:合合信息 公告编号:2025-002

上海合合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合合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3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送达全体监事会,会议于2025年3月11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上海合合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合合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证券代码:688516 证券简称:奥特维 公告编号:2025-022
转债代码:118047 转债简称:奥特转债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披露关于公司项目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项目概述

1. 中标项目:中和标准智能产线;华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机械组合机采购项目,中标金额合计约0.40亿元人民币(具体金额以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风险提示

2. 风险提示: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收到“华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机械组合机采购项目”中标结果,尚待与投标人签订正式合同。合同签订及合同履行情况存在不确定性,按照合同约定入账。公司在该设备验收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项目验收期间,受本项目具体交付进度及验收时间的影响,中项目可能对2025年度业绩构成不确定性,将对公司2026年经营业绩产生影响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项目相关情况

1. 项目名称:中和标准智能产线;华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机械组合机采购项目
项目金额:约0.40亿元人民币
2. 中标单位: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内容:中和标准智能产线;华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机械组合机采购项目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5年3月7日、3月10日、3月1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在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12%,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上海懿程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懿程”)及实际控制人曹清先生函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涉及公司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或重大事件。●公司因近日一会计年度内内部控制缺陷自查发现问题的累计报告、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中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该公司存在资金占用未回事项,公司股票自2025年1月27日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于2025年2月12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吉林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编号:(2025)1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内容为:上海懿程、上海睿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后更名为上海美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美沃)、华鼎微电子为华鼎微电子的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2015年至2023年,根据控股股东上海懿程的要求,华鼎电子予以提供担保设备等名义,与上海睿源、上海美沃沃等公司进行资金往来,并陆续将华鼎电子的无形资产、商标和知识产权资产注入上海懿程及上海睿源等公司。截至2024年4月18日,上述资产合计金额为人民币149,067.82万元,占华鼎电子净资产的6.9%。上述资产注入华鼎电子,导致华鼎电子净资产虚增,不符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截至2024年10月15日,未被披露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149,067.82万元。

针对行政处罚决定书所指出的问题,公司高度重视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吉林监管局的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整改。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强化内控管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培训,加强财务核算,完善内部控制,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信息披露质量,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四)其他风险提示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